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2.1 公司简介
股票代码:603666
公司简称:亿嘉和
表1 股票上市交易所
表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总资产 2,639,694,669.56 1,985,634,244.57 4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7,690,983.00 1,623,310,740.23 62.16

注:(1)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按本报告披露之日的股份数进行计算。
(2)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3.49%,主要系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73.34%,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61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表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保500,656,959.17元。2018年6月6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不含税894,746,226.42元后的余额519,816,567.58元,汇入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营业网点开设的692221117账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8年6月6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天运(2018)验字第90037号)。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6号)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4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130,92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7,737,764.22元,扣除发行费用130,922股,176.56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7,465,587.66元。2021年4月1日,在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07,737,764.22元转入公司指定人民币账户内,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21)验字第90032号)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32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在日常募集资金管理中严格执行上述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24,264.80
减:本期直接投入“智能物流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 2,213.35
加:本期直接投入“智能化生产一体化” 2,221.91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99.39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0,018.96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70,078.78
减:本期直接投入“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室内轮式智能物流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411.2
加:本期直接投入“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室内智能物流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726.07
减:本期直接投入“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智能物流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46.40
减:利息的发行费用 207.17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46.0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69,263.34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在日常募集资金管理中严格执行上述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8年6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营业网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分别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为保障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2018年7月2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9年7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公司在中信银行南京月牙湖支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含结构性存款到期后理财本息)全部转入中信银行南京月牙湖支行,并注销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分别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变更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变。

2019年1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南京雨花支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含结构性存款到期后理财本息)全部转入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南京支行,并注销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分别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人民币账户作为非公开发行股票专项账户,并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另设立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协议各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人民币账户作为非公开发行股票专项账户,并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另设立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协议各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人民币账户作为非公开发行股票专项账户,并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另设立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协议各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人民币账户作为非公开发行股票专项账户,并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另设立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协议各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人民币账户作为非公开发行股票专项账户,并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另设立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 96210078901000000363 募集资金专户 451.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支行 3201041010000006666 募集资金专户 40.38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8110561012601349722 募集资金专户 209,29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支行 0142200000001751 募集资金专户 75.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 98120078901000000351 结构性存款 6,000.00

注:表中中分项合计数与前文年度使用情况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导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68,253.23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8110561012601349722 募集资金专户 209,29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支行 0142200000001751 募集资金专户 75.14

注:表中中分项合计数与前文年度使用情况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导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68,253.23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8110561012601349722 募集资金专户 209,29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支行 0142200000001751 募集资金专户 75.14

注:表中中分项合计数与前文年度使用情况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导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68,253.23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8110561012601349722 募集资金专户 209,29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支行 0142200000001751 募集资金专户 75.14

注:表中中分项合计数与前文年度使用情况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导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68,253.23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8110561012601349722 募集资金专户 209,29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支行 0142200000001751 募集资金专户 75.14

3、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提前实施募投项目并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截至2021年4月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1,784.67万元,并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33号),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1年4月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1,646.12万元,本次置换募集资金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1,646.1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金额 自筹资金先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拟置换金额
1 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2,172.78 1,646.12 1,646.12
合计 62,172.78 1,646.12 1,646.12

(二)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2021年4月1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为不含税138.55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拟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金额为不含税138.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发行费用(不含税) 自筹资金先期投入金额(不含税) 募集资金拟置换(不含税)
1 承销、保荐费用 764.72 94.34 94.34
2 审计、验资费用 160.00 - -
3 律师费用 84.81 37.74 37.74
4 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用 27.60 6.47 6.47
合计 1,027.22 138.55 138.55

综上,公司合计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84.67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四、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审议程序
2021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84.67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一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本次置换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超过6个月,内容较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综上,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三)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1)核字第90063号),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2021年4月1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亿嘉和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相关公告文件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1)核字第90063号)。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9日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8日
附表: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69,746.66
本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50.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50.1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50.1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是否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亿嘉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84.67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一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9日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2021年5月7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6,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收益凭证等。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及公司于2021年5月8日披露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2021年5月12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南京银行洪武支行申购了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二期396天理财产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公司已于2021年8月18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理财产品 起止日 赎回金额 实际净收益 实际到账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人民币 2021年5月14日 2021年7月18日 5,000 3.65% 48,696.67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注) 实际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注)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68,000.00 15,000.00 17,832.613 50,000.00
合计 68,000.00 15,000.00 17,832.613 50,000.00

注:上表中“实际投入金额”为最近12个月内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单日最高余额,“实际收益”为最近12个月内公司已赎回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9日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9日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2021年5月7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4,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收益凭证等。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021年5月12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南京银行洪武支行申购了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二期396天理财产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公司已于2021年8月18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理财产品 起止日 赎回金额 实际净收益 实际到账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人民币 2021年5月14日 2021年7月18日 5,000 3.65% 48,696.67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注) 实际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注)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21,500.00 9,000.00 82,226.68 12,500.00
合计 21,500.00 9,000.00 82,226.68 12,500.00

注:上表中“实际投入金额”为最近12个月内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单日最高余额,“实际收益”为最近12个月内公司已赎回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2,500.00万元。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9日